

证券代码：832323

证券简称：聚丰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聚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1、投资理财产品品种投资于不超过一年（含一年）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在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经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在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4、委托理财期限：该项议案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内有效。

5、关联交易：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受宏观经济影响，上述投资有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因素变化。为防范风险，公司将谨慎选择理财产品，并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和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果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

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2、公司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相关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3、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利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